

承办人（签字）：

扬州市江都区建设项目 招标资格审查文件

工程名称：2019年扬州市江都区小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花彭
村、西彭村标段

项目编号：JDS201909005001

招 标 人：扬州市江都区小纪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章）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发放时间：2019年9月6日

一、申请人须知

1、工程概况：

标段名称	2019年扬州市江都区小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花彭村、西彭村标段		
建设地点	扬州市江都区小纪镇花彭村、西彭村	资金来源	财政
发包内容	项目范围内排涝站、灌溉站、机耕桥、圩口闸、中沟级别建筑物、衬砌渠道、高效节水灌溉工程、田间配套建筑物、机耕路、农田林网等施工		
标段预算	880 万元	质量要求	合格
发包方式	招标发包	招标形式	公开招标
开工日期	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工期	180天
其他	1、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报名登记。 2、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信用办（2018）23号）”的要求，增加对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措施： （1）评标中的惩戒措施，在评标阶段，投标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标委员会不得荐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中标人确定的惩戒，在中标候选人公示至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的期间，公示的中标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应当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 （3）招标人确定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中标结果无效。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信用中国”和“信用江苏”网站予以公示。		

2、招标人将对本项目投标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本资格预审文件未尽事宜，按苏建规字[2017]1号文执行。

3、资格审查时间及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9 日上午9:00起（如遇时间调整，以最终确定通知为准）。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预审，不接受书面预审资料，投标人需在招标公告规定的资格预审材料递交截止时间前自行完善企业库信息并完成扬州电子化招投标系统中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上传。

4、投标申请人可对本次招标的2019年度扬州市江都区郭村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19年度扬州市江都区大桥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个标段)、2019年扬州市江都区小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个标段)、2019年扬州市江都区丁沟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19年度扬州市江都区武坚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19年度扬州市江都区吴桥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共计8个项目(标段)提出投标登记申请,但最多只能按开标顺序中1个项目(标段)。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项目不接受近三年内(2016年9月起)被全省范围内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列入失信(诚信缺失)名单的企业投标。

二、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7、申请人报名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资质: 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2) 项目负责人资格: 水利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资格审查合格基本必要条件:

(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 企业及项目负责人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

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 投标单位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资格等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5) 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6) 投标单位不在《扬州市2018年度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及从业人员信用评价成果》中黄牌、红牌企业与个人限制招投标活动期限内；投标单位未有因疑似围标串标不良行为在各级工程建设信息网公告期内；

(7) 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2019年6月至2018年8月（近3个月内）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缴纳在职职工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

(8) 投标保证金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本项目设置以下可选条件作为资格审查合格必要条件：企业自 2016年9月0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工程，类似工程认定标准：承建过单项合同造价600万元以上农开、国土、水利、农委、发改委等部门的农田水利项目（业绩时间认定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业绩应同时提供以下资料：1、依法承发包的交易结果（中标或成交）文件；2、合同；3、符合国家规定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4、其他证明资料（如有）。依法承发包的交易结果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直接发包通知书（或备案表）和成交通知书等；依法可以不进行招标的项目，可以提供业主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有关中标文件。

三、资格审查申请

10、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递交：

(1) **资格预审材料网上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9月19日上午9:00。**

(2) 投标申请人应在“扬州市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中自行上传电子资格审查申请文件。

11、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

(1) 投标人应在“扬州市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下载资格预审文件，使用电子招投标软件完成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的制作及上传。

(2) 资格预审材料需包含但不限于下列证明资料：

1) 资格预审申请书；

2) 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申请资格预审人简介；

4)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5) 资格审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6) 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2019年6月-2019年8月（近3个月内）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在职职工养老保险的证明资料；

7) 企业营业执照；

8) 企业资质证书；

9) 项目负责人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考核B证；

10)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11) 免交投标保证金的表彰证明材料（如有）；

12) 企业信用管理手册（经扬州市建管处发放的企业信用管理手册或

企业资格、资质核验书或江苏省省外建筑施工企业信息登记表)

13) 企业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14)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注: ①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应使用本资格审查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 表格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未提供格式的部分由投标申请人自拟。

②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需按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申请人单位法人章、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印章或签字。

③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相关证明资料如果在企业库中无扫描件的, 需在电子资格预审文件中上传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任何资料原件扫描件的缺项或关键信息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都将导致资格审查不能通过。

(3) 投标申请人应将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的扫描件在电子预审文件的相关接口中上传。

12、申请单位应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招标单位将进行必要的核实和澄清, 对弄虚作假者, 经查实, 将取消其通过本次资格预审的资格。招标单位对申请人的资格预审资料的保密性负责。

13、**资格审查材料应在规定时间前上传至“扬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系统”。**

14、**申请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将作为符合性检查未通过而不予评审:**

(1) 未按资格审查文件规定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相应位置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未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式样与授权书上的签字明显不符的(授权书须附有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签字)。

(2) 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不含申请人的附加说明)未按规定的格式、内

容和要求编制，或字迹潦草，模糊无法辨认的。

(3) 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彩色原件扫描件，或提供的扫描件中关键信息模糊不清无法辨认，且投标单位企业库中查询不到的。

(4) 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的授权书不是原件扫描件的。

(5) 申请人的资格不满足招标公告的基本要求。

(6) 申请人采用多种形式，对本项目递交二份或多份资格审查文件，并在递交资格审查文件时间截止仍不加以说明的。

(7) 未按招标公告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潜在投标人的确定

15、资格审查材料应在规定时间内上传。

16、本项目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资格预审，通过资格条件审查的申请人多于9家的，招标人将邀请所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通过资格条件审查的申请人不足9家的，招标人将按规定重新发布招标公告。

17、招标人将于资格审查结束后（最终以“扬州工程建设信息网”上公示的时间为准），向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发出资格审查结果通知书，并在扬州工程建设信息网上公示。同时将向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发出资格审查合格通知书。

18、投标申请人应在收到资格审查合格通知书及结果通知书后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19、其他：

除不可抗力外，发生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罚没投标人20%的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资格审查合格后不获取招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不递送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文件因投标人非技术性原因成为无效投标或被废标的。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庄先生

联系电话：18252539505

一、资格预审申请书

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 申请书

工程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投标申请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资格审查申请书
- 2、法人授权委托书
- 3、申请资格预审人简介
- 4、企业近三年已完工程及目前在建工程一览表
- 5、公司人员及拟派往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
- 6、承诺书
- 7、养老保险的证明
- 8、企业营业执照
- 9、企业资质证书
- 10、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11、信用管理手册
- 12、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及其安全 B 证
- 13、免交投标保证金的表彰证明材料（如有）；
- 14、企业类似工程业绩证明
- 15、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材料

1、资格审查申请书

1、本申请充分理解下列情况：

1.1、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有资格进入投标程序。

1.2、你方保留更改本招标项目的规模和金额的权利。前述情况发生时，投标仅面向资格审查合格且能满足变更要求的投标申请人。

2、如为联合体投标，随本申请，我们提供联合体各方的详细情况，包括资金投入（即其它资源投入）和盈利（亏损）协议。我们还将说明各方在每个合同中以百分比形式表示的财务方面以及合同执行方面的责任。（本项目此款不适用）

3、我们确认如果我方中标，则我方的投标文件和与之相应的合同将得到签署，从而我受到法律约束；

4、下述签字人在此声明，在本申请书所提交的声明和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授 权 委 托 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的_____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代理人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姓名：

签字：

身份证复印件：

3、申请资格预审人简介

单位名称		地址	
资质等级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注册建造师		等 级	
拟投入的施工队伍		联 系 电 话	
申 请 资 格 预 审 人 组 织 机 构 和 企 业 概 况			

4、企业近三年已完工程及目前在建工程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格 (万元)	开、竣工 时间	质量评定 结果	奖惩情况	备注

5、公司人员及拟派往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

机构	项目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工程
总 部	项目主管				
	技术负责人				
现 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				
	材料员				
	安全员				
	预算员				

6、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贵单位（公司）_____项目的投标，并接受对我公司的资格审查，我公司承诺：根据贵单位（公司）提出的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和要求，本公司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近三年内（2016年9月起）也未在全省范围内被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列入失信（诚信缺失）名单。拟任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无在手工程或在手工程情况符合扬州市相关规定。本公司递交的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内容没有隐瞒、虚假、伪造等弄虚作假行为。发现该行为，贵公司可以拒绝我公司投标，如已中标，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并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我公司弄虚作假、违反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做出的任何处理。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